

辽宁省(抚
交办问题基
受理
编号
情况

(2022年3月16日)

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，公示期内如有异议，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，向抚顺县生态环境督察整改工作机构反馈。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，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。

态环保督察整改工作机制反馈。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，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。

公示时间：2022年3月16日至2022年3月30日（公示期10日）

受理部门：抚顺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联系电话: 57599391

邮寄地址：抚顺市顺城区新城路中段20-3号（抚顺县人民政府）